



黑土地 红土地

王琳 著



# 黑土地 红土地

王琳 著

晨辉出版有限公司

## 黑土地 红土地

作者：王琳

出版：澳门晨辉出版有限公司

编排：澳门华辉印刷有限公司

印刷：澳门华辉印刷有限公司

书价：澳门元六十元正

书号：ISBN 99937-648-7-6

二零零四年六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 序

## 致读者

商品经济时代，几乎一切都变成商品，文学也不能例外。你写了一本书，要扩大销路，就要放点血，在报刊杂志电台上登广告。所以现在的文人很聪明，干脆用自己的身体亲自出面做广告，如签名售书之类。既无需拔毛，又扩大了自己的知名度，实在是一笔双赢的生意。当然，也有另一种办法，即专写自己的隐私，这样无需作广告，如果贝克汉姆也把自家的隐私写成书，那么，书一出，就满世界的人都跑来看了。君不见，现今有些摄影记者不是专拍女人穿啥内裤乎？对此，在这里我并无丝毫贬损的意思。这些先生女士是商品经济时代的弄潮儿，是敢吃螃蟹的第一人，我除了惊羡佩服之外，还能有什么呢？不过，这些都是我等不能学的。拿签名售书来说，有资格签名售书的大抵是一些名星大师大腕级的人物，这些人物，有的是由文入星，有的是由星入文，不管是由文入星的文坛大腕或是由主持人、影坛明星、体育明星，他们一站到书摊前，就仿佛观音菩萨现身，追星族们就闻香而动，马上蜂拥而至，有的临走时还顺手牵羊偷走一本。这像我等无名之辈，是学得来的吗？至于以自家的隐私写作，我等既非美女又

非伟男如贝克汉姆者，写出来，谁看？想来想去，只好在这儿替自己做点儿广告，叫：致读者。

这本书是小说，你说不是也没啥。“名者，实之宾也”，一个东西在这儿爬，我说它是乌龟，你说它叫王八，这有啥？反正就是这个物件，是不必多费口舌的。我没读过《小说作法》之类，对什么是小说一向懵懵懂懂。其实，“对什么是小说？”至今似乎还没有一个公认的说法。中国最早有记载的小说一词，见于《汉书艺文志》中的“稗官小说”。比九品芝麻绿豆官还小的官儿把道听途说的怪事、异事、趣事、奇事记录下来，以供百姓茶余饭后之谈资，或层层上报至皇帝老儿那里，说某地出了个妖精吃小儿无数，吓得皇帝老儿赶紧斋戒沐浴，下罪己诏，而且三月不近女色。所以，古代讲的小说，不过是些不足以登大雅之堂的小故事。而最得古人小说之旨的莫过于蒲松龄和他的《聊斋志异》。古人对小说的看法，有点相当于外国的STORY一词，其意思是指故事，小说，传奇，史话等。至于NOVEL，大多专指中篇小说和长篇小说。当然，这是小说发展以后的事了。所以，从小说的最根本的特征来看，小说者，虚构的故事也，或虚构的历史也。《三国演义》就是虚构的历史；鲁迅的《狂人日记》就是虚构的故事。读者读小说以假当真，作者写小说要把原本没有的事写得有鼻子有眼，或者拾起满地鸡毛凑成掸子，通过自己的想象写成似乎是真的故事，去骗取读者的眼泪。所以，你要成为小说家，你就要学会说谎。小说家言，皆为荒唐之言，恣肆之辞。罗贯中在《三国演义》里把貂婵写得有鼻子有

眼，使许多人都当是实有其人，她竟至于成为中国古代四大美女之一，可见小说家之威力大矣哉！好的小说家不但能敷衍成一个故事，还要使读者读后产生一种感动，产生某种人生感悟，使他们思索些什么，甚至于追求些什么。特别是商品经济时代，你要从读者口袋里掏取钱财，还要写得有点儿吸引力，读起来轻松有趣，读得下去。不像读教科书那样辛苦，可以消闲，可以解闷。这本书，也许不像小说，但也有一点点好处，你读起来不会费力，而且你可以从头读起，也可以从尾读起，更可以从中间读起；可以全读，也可以只读一段；可以站着读，坐着读，更可以躺着读。总之一句：随你的便。随便就是轻松，就是愉快，既令人开心，又能养生健体。花几块钱买一本这样的书，何乐而不为？快来买呀，快来买呀，快来买呀！

吆喝了一阵子，一本也卖不出。唉，真倒霉！幸亏今晚尚有米煮，就再说几句吧。按上面的说法，小说纯属虚构，诸位千万别把书里的事当真，否则就糟糕了。你读了《红楼梦》，见贾宝玉出家当和尚，你也跟着贾宝玉出家当和尚，这能怪人家曹雪芹吗？小说皆“贾雨村言”，假作真时真亦假，真作假时假亦真。所以，我在这儿郑重声明：本书人物故事情节纯属虚构，如有雷同，纯属巧合。那么，小说里说的就都是假的吗？也不是。总之是真真假假，假假真真，真中有假，假中有真。小说家和历史家不同，历史家不能虚构历史，小说家却可进行历史的虚构。但令人奇怪的是，小说的虚构却往往比历史书上写的更真实。从古至今，有几个官方的历史家不是伪造历史的？当

然，司马迁可以除外，因为他是被皇帝老儿阉掉了睾丸的，他写《史记》是为了“舒愤懣”。因此之故，他写起来有点像写小说，但他写的似乎又比官方历史家写的更真实。所以，中国的草民百姓一般是不读官方的历史书的，却对小说如《三国演义》《封神榜》《东周列国志》等等情有独钟，他们的历史知识，似乎都是从这儿来的。而说来也奇怪，他们读了或听了这些不足以登大雅之堂不伦不类的故事后，似乎没几个不爱国甚至于叛国的。当然，有些野心家从中学到一些阴谋权术聚众闹事，但那是另一回事了。说来说去，如果你问，你这小说里所说的是不是都是真的？有个寓言说，世上有种东西叫“恍惚”，而“恍惚无形，其中有象，其中有精。”如果你还不明白，那我就索性画公仔画出肠吧。如这本书里的刘三妹，她当然是一个虚构的人物，但如果一点真的东西也没有，又何从虚构起呢？千手观音自是虚构，但如果世间根本没有手，难道能凭空想出来？刘三妹也一样，刘三妹不过是一个凑起来的角色，参加造反大军的是一个，剃阴阳头的是另一个，去检查处女膜结果完好无损的又是另一个，嫁十五叔的并非刘三妹而是另有其人。凑起来就成为一个世上从没有过的虚构的刘三妹。小说家笔下的人和事都是东拼西凑地写出来的，即使用了真名，也有其他的人和事夹杂其中。曹操实有其人，但《三国演义》上的曹操并非就是原本的曹操。有些读者不明小说写作的底细，往往把书上写的都当成真的，读了以后往往问，你写的都是真的吗？有的人甚至对号入座，说他就是书中的某某，作者侵犯了他的名誉权，告将

官里去，官府又多判被告败诉，最后只好灰溜溜赔偿损失赔礼道歉了事。我写这本书时，怕没钱赔偿人家，所以，书中的人物都用化名或绰号，而且不涉及隐私。如果你对号入座将我告到官里去，我就问你，那么，书上所说都是真的了？既是真的，又何侵犯你的名誉权之有？况且，咱国自商鞅李斯以来，就有非常美妙行之有效的保甲户籍制度，你说书中某某是你或你爹你娘，那么，请你拿出户口簿瞧瞧，看户口簿里的名字是不是叫鲶鱼头？如果你说，我叫江卫东，书上的江卫东就是我。那也见不得，叫江卫东的人上百上千，书中的江卫东怎么就一定就是你？这里说这么多，就是为了说清道理，免得误会。如果冒犯了诸位读者女士先生们，只好请多多包涵了。

这里，不免还要谈谈语言文字。我们喜欢说人家单边主义，可是自家有时候也实行单边主义，以什么什么为中心，以什么什么为纲就是。一厢情愿地想代表人家，但一个巴掌拍不响，你总该问一声人家是不是也愿意让你代表吧。语言文字也一样。汉字是由繁至简不断地发展的，这几乎成为定论。但依我之见，汉字的发展也有不断繁化的一面，别的不说，汉字由几千字增加到现在的几万字，这就是证明。说句老实话，我至今还不大用《新华词典》。一个汉字我虽不认识，但只要看看它的形状，就可以猜到几分它的意思，但我不认识的汉字，往往是不知道它的读音，而《新华词典》呢？却是按读音次序编写的。于是只好慢慢找了。这本小说，用的当然是白话文。说起白话文，我又想起胡适那一代人。胡适当年提倡白话文，就是要把



文章写得明白如话，让人易读易懂。那一代人，似乎都坚守这个信念，即使胡适的门徒顾颉刚先生，他的考据文章内容很艰深，连我这样的人也能大抵读懂。但现在报刊杂志上发表的有些文章以至煌煌文告，我老读不懂，这，也许是我天生弱智吧。当然，这本小说也用了一些文言词语，但用的都是些比较常见的、浅显的。用它，有时是为了简洁，有时是为了读起来更有节奏感，更响亮，有时是为了传神。说到词语的运用，这本书抱着五湖四海、南腔北调的态度，用了许多方言土语。提倡普通话，并不意味排斥方言土语。比方说，东北人说到有关鼻子时有三个独特的词语：大鼻子、小鼻子、老鼻子。我问他们这是啥意思，他们说，大鼻子是指苏联红军，他们打过来时，老百姓见他们的鼻子很大，所以叫他们大鼻子。小鼻子指日本鬼。老鼻子一般情况下指多。东北人跟我说，光复时小鼻子死老鼻子啦，一车皮一车皮的像白条猪一样拉过。多又及阔。走进富人大款家里，看见要啥有啥，富丽堂皇，就叹，可老鼻子啦！由多及阔，广东话也有阔、阔佬一词。太史公的《陈胜吴广列传》中有一句：“夥矣，涉之为王者沉沉矣。”我看，用老鼻子啦或阔老啦来翻译“夥矣”一词是最恰当不过的了。太史公也用了许多方言土语，所以他写的书也比较易懂。东北话里把做什么说成“干啥”，说“干啥”就比说“做什么”听来干脆响亮，因此流传很广，北人识，南人也识。其实，有许多方言土语是彼此相近相通的。比如，南方有种土语把“做什么”说成“做是啦”，把“是啦”拼起来就是“啥”。客家人说“我”和北方人

说“俺”差不多。东北人把冬闲叫“猫冬”，把“弯腰”叫“猫腰”，我们这里把“蹲”也说成“猫”，读音和东北人完全一模一样。写一个小偷他“蹑手蹑脚猫着腰从墙洞钻了进去”，比“他蹑手蹑脚弯着腰从墙洞钻了进去”好多了。因为前者把一个小偷活脱脱地画出来了。其实，现在许多方言土语已经打破地域的界限，和普通话融合，流行于全国，如广东话的“生猛”“买单”，东北话中的“够呛”之类。南方（指两广一带）的小说，从前尚有几部能和北方小说相伯仲，如今呢？似乎已忽焉而逝，找不见了。原因何在？我看有三，一是环境和历史原因。北方的小说，一向就占政治和文化的优势。二是风气。商品经济如潮，大家都不由自主地追逐经济利益，写起小说来就难免于浮浅。三是对地方特色的误解，总想以美丽的山光水色，绚丽的服饰，古老的奇风异俗，古老神秘的传说吸引眼球，却忽视了语言特色，忘记了画出一方水土人们的喜怒哀乐，他们的风骨，特别是他们的灵魂。说来说去，似乎又说离题了，回来再说几句吧。现在，骂广东人似乎成了一种时尚。非典一来，广东人挨骂；禽流感一来，广东人又挨骂，说广东人吃野生动物，野蛮，说广东话难听，说广东人没有文化。这些都是无知的偏见，就像骂东北人都是土匪，河南人都是贼一样难听，幸亏广东人无所谓，要不，非打得头破血流不可。其实，你说广东人没文化，你家出过一个梁启超吗？别忘记了，你们的祖宗古时也是吃野生动物长大的。孙中山梁启超讲起官话来，的确不大标准，但你现在到南方，那些公务员宾馆饭店的服务员甚

至于农夫村妇都会讲普通话，而你们会讲广东话吗？有句话说，天不怕，地不怕，就怕广东人学官话。电视出现一个广东商人，就拿他讲的咸湿普通话来取笑。难怪人家说中国人内斗内行，外斗外行了。我这本书的语言采取五湖四海南腔北调，让北方人有时也讲南方话，南方人也讲北方话，有助于停息争端，大家讲来讲去，你瞧我，我瞧你，接着抱在一块儿亲嘴，这岂不是一件大大的好事？所以，推广普通话也不要实行单边主义，相反，要把各地方言土语中鲜活的，有生命力的词汇吸收到普通话中，使普通话更丰富，更有活力。在此基础上，也许我们能创造出比胡适之时代更令人民群众喜见乐闻的新一代的白话文。当然，这也是有所选择的，写进书上的必须是已经流行的，大家已耳熟能详的，大家都能看懂或稍加思索即能懂。南方人往往把“母牛”说成“牛母”。“母牛”着重于“牛”，“牛母”着重于“母”，亦即它的个性。大家读了，总不会把它误为母老虎吧。

虚构的过程就是选择的过程。写什么不写什么，什么应浓墨重彩，什么应轻描淡写，小说不是垃圾筐，什么都往里装。这些，小说作者都事前心中有数。这本书里写了个十五的月亮姑娘，她到处传授杀人经验，对她这些杀人经验是不能详写的，只能点到为止。否则，读者，特别是年青气盛的读者读了也学着去杀人或把杀人当成一场游戏，那还了得？小说虽是虚构，也不能乱说，也要有点社会责任心呀。中国的酷刑很多，杀人的法子很多，但这些绝对不是咱们民族的优秀遗产。中国古代的酷刑，甚至祸及男

女的生殖器官，男的叫宫刑，女的称幽闭。鲁迅先生说，宫刑他懂，幽闭则不懂。我想，以鲁迅先生之博古通今加上又是学医出身，对此区区之事焉有不懂之理？不过他不肯说出来罢了。如果当年鲁迅先生把此公诸于众，今天就没有那么多人争着去发明什么“贞节锁”了。所以有些事是不能说的。而有些事呢，不能浓墨重彩，只宜淡化处理。这本小说，写了几件满门抄斩的事，写时都是有分寸的。如果把他们一个个怎么被杀，怎么死，怎么流血一一详细地写出来，那么，鲜血就会闭塞了读者的耳目口鼻，叫他们如何能读下去？所以，写到邹世仁一家几口被一锅端时，就写他的小女儿被个小白兔领着逃过了一劫。这似乎有点近于美化，但恻隐之心，人皆有之。就让这幼小的生灵逃走吧，就让这渍血的土地留下一片干净之土吧，就让这血淋淋的世界留下一点儿绿色，给这遭难的绝望生命留下一线希望吧。还有，有人问，你这小说的主题是什么？我说，不知道。不怕您老笑话，我直到现在还不知道啥叫主题。有人说，主题就是题材的主要部分。厨房大师傅炒菜，要把菜炒得好吃，工夫并不在于炒的是南瓜或是豆角，而是调味和火候，那么，这盆炒南瓜的主题又是什么呢？像十五的姑娘那样把南瓜煮豆腐呼为金童玉女？还有那个所谓主题思想则更玄了。有人说《红楼梦》的主题思想是通过曹家的没落反映封建社会没落的必然趋势。不知曹雪芹当年懂得什么叫封建社会没有。如果知道，他就不必花毕生之精力披阅十载，数易其稿去写《红楼梦》，干脆去卖糖葫芦得了。用一根棍子啥的把一个个山楂穿成一串浇上

糖汁，拿去街上卖，既不费力，又能赚钱。连粥也喝不上了，还要面子干什么？说哪本小说包含了什么微言大义，那是别人说的，作者从来不说。这本小说里，没有大官，没有大款，全是一些卑微的小人物，写的净是他们的生存状态，他们的遭遇，他们的喜怒哀乐，全是一些鸡毛蒜皮，死也是轻如鸿毛的死。我努力了，但可惜我写不出他们的灵魂。不过，我写完以后，印象最深刻的还是地雷六叔骂的那句话：担水洗马卵。几千年来，农民出丝麻粟帛以奉其上，他们得到了什么？直到今天，几千亿外汇存底，其中又有多少是农民的血汗？

我是一九五二年秋到东北的，正是大豆高粱熟了的时候。我觉得东北人很善良，很豪爽，很仗义。大概天气太冷吧，他们很少打赤脚，我光脚打篮球，他们就笑我是南蛮，但他们并没把我当成异类，不如说是亲热的表示。东北不愧是黑土地，把黑土地翻过来就肥得冒油。东北有三宝，人参鹿茸乌拉草。东北有种梨叫华盖梨，蒂的周围长个红圈，是我吃过的最好的梨，那时候这样的梨摆在路边论堆卖，每堆只几分钱。东北好的东西太多了，比方说大白菜粉条炖肉，炖冻豆腐，红烧肘子，磨菇炖小鸡，过年时的冻梨。东北人许多吃食以及风俗习惯和我们的一模一样，一样过年，一样过端午节中秋节。他们跳大神，我们也跳大神，只是没有二人转。东北人吃粘豆包，我们也吃粘豆包，不过不叫粘豆包就是了。东北人养猪养得很大，我上农业展览馆参观就见过一个一千多斤的猪，那绝不是后来的万斤亩的货色。他们把猪养得那么大是因为许多农

民都吃“捞饭”，把高粱米倒到镬里煮熟，把饭捞出来人吃，剩下的喂猪。无独有偶，我从小就是吃这样的“捞饭”长大的。东北也有许多蒙古人。蒙古人有玛尼堆。这是一个石头积成的堆子，过路人投下一块石头，就保佑你一路顺风。又无独有偶，我们那儿也有玛尼堆，不过不叫玛尼堆罢了。我很惊奇，南北距离数千里之遥，却又似乎近在咫尺。我想，古人说“四海之内皆兄弟也”是没错的。大家都不把对方当成异类，把我当成异类是以后的事，而且不是东北人干的。现在在互联网上，又有人大骂东北人。我说，别骂了，咱们彼此彼此。比方说，东北人有点儿正统思想，直到现在，许多人就只愿在国营大企业干活，不愿做个体户；还有点儿崇尚权力，去旧货摊买件军官服穿上就觉得神气；见了官府既既害怕又巴结。其实这又有什么呢？东北人身上有的我们身上也有，不过是程度之别罢了。东北人咋啦？我想了很久，想出一条公式：赵本山 + 马俊仁 + 阎世铎 = 东北人 = 东北人都是活雷锋。赵本山的乡土情结，发达了，但不弃糟糠之妻，孝顺父母，不忘情于当初发迹地的哥们儿。当然，那年春节联欢晚会上，他也叫演员扮农妇把走猫步的模特狠狠地嘲笑了一番。马俊仁的粗犷豪侠之气中带着一些草莽气，他叫运动员喝王八汤硬是培养几个奥运会冠军，可是后来不知为啥，有的冠军又跟他 BYE -BYE 了。阎世铎的突出政治，忠心耿耿。他给足球队员上政治课，可是足球队员老不争气，屡战屡败，连亚洲也冲不出去，使他伤心流泪。讲政治并非不好，问题在于什么是政治。孙中山说，政治就是管理众人的事。

周扬在一次文联会议上说，政治就是阶级斗争。足球不是用嘴巴而是用脚去踢的，用这样的精神踢足球，不啻失之毫厘，谬之千里。这些，寻根究底，不过是农民意识而已，有点农民意识并非罪过。所以，大家就别骂东北人了，东北人身上有的东西，我们身上不是也有吗？

说得太多了，做广告就做到这儿吧。

爱因斯坦一九五五年在给贝索的悼词上说：“对于我们笃信物理学的人来说，过去、现在和将来的区别不过是一种幻觉而已”。当我们说现在时，这现在已经变成历史了，当我们说我们已经追逐到了将来，这将来瞬间又变成过去。人类背负着巨大的历史黑暗追逐未来。永远，永远。

作者 二〇〇四年四月十七日

王大狗，不知何许人，只知他也是人生父母养的。他娘把他生下来时，见他长得狗头狗脑，便叫他小狗儿，长大了就叫他大狗。王大狗天生就一副贱相，有点丧家之犬的样儿；言行举止，总是夹着尾巴，灰溜溜的。一日，他卖了柴，穿着犊鼻裤，趿拉着脱鼻草鞋，从街上回家。不久，赶上了手执竹杖笃笃笃地敲着路面也是回家的算命盲佬阿利，便咳嗽了一声，说，阿利，今日好捞？阿利腆着黑油油的肚皮，颈背插着一把油纸扇，说，旺市！旺市！大家一路走，一路说三道四，阿利忽然说，我给你算张命好吗？王大狗说好呀，便报了生年月日。阿利口中念念有词，掐着指头鼓捣一番，说，你这命呀，注定是有吃的。说毕回过头来，白色的眼珠子仿佛射出一道白光直穿大黄狗的心窝，问，灵不灵？王大狗忙说，灵灵灵，灵极了，心里却想，没吃的岂不给饿收拾了？山珍海味是吃，野菜谷糠是吃，高楼大厦席梦思是睡，穴居野处禾秆堆也是睡。反正人活着就得有个“温饱水平”，有个温饱水平人才能活着。阿利算命，一算就灵，不灵，百中经也错了。阿利听了，很是高兴，又掐指算了一阵，歪着头得意地说，你这辈子注定要娶三个老婆！王大狗听了，不觉好笑，说，那么多，消受得了？不怕得马上风？阿利听了露出一副不屑的神色说，莫非你天生天阉？阳萎早泄？挺而不坚，坚而不久？你别看我盲佬，阿利拍拍黑油油的肚皮说，别说三个，就算十个老婆，我盲佬也对付得她们服服帖帖！王大狗听了，不无感伤地说，阿利哥，八



字还没一撇，三个老婆？晚上那话儿直起来，还没处搁呢！阿利笃笃地敲了几下竹杖，天真地说，你要有信心嘛，先师教导我们说，道路像鸡肠，前途——呃——像灯盏，噢，阿利擤了擤鼻子，起头，用白色的眼珠往天上搜寻好一回，叹了口气，我看不见啦，风水轮流转，三十年水流东，三十年水流西，流年不利，命带白虎，行到癸运就好了，老婆多的是啦！王大狗赞叹他不愧为伟大的心理医生，目送他敲着竹杖一步一探地向斜阳中走去。

命运能变，名字也能变。王大狗虽说也算高级动物，但是有时他和他的名字也能变成低级生物或如低级生物那么容易变，不必等待几十亿年——比方说变形虫——随着似水流年，气候风向不断地改变。王大狗变成大狗王，大狗王变成大黄狗。那年，王大狗一下子变成了狗，在劳改营，身材瘦小，像短小精干的律师，训起话来一跳一跳的，好像是要把自己蹦得高点儿似的那个孙队长就当众“同学”训话：他妈个巴子，你们这些社会渣滓，都不是好东西！是好东西还能上这儿来！……你们当中还有人懂什么黑格尔白格尔，咱大老粗不懂，你思想反动，就是思想犯！……他妈个巴子，看着你就不顺眼！孙队长训到这里，透过厚厚的眼镜片狠狠地瞪了王大狗一眼，问：对不对！正在恭聆圣训的王大狗立马变成一条大黄狗，赶紧耷拉着狗头，夹着狗尾巴，作出一付奴才相，和众人一起张大嘴巴喊：对！王大狗开始时被震慑住了，但不久又释然了。心想孙队长的故乡满州国不是也抓思想犯吗？世界上凡是思想犯都是光荣的。王大狗于是反而有点飘飘然起来了。晚上睡觉时还做了个美梦，梦见清水煮白菜汤增加了两毫升，上面还破天荒飘浮着三星油花。

大约十年后，一天，治保主任把王大狗一干人等叫到乡政府院子里，给他们一个个套上绳子，王大狗胸前挂着一个牛屎粪箕，糊上白纸，上面写着大右派大地主牛鬼蛇神反革命分子，名字上打上了一个大大的红叉叉，有点像拉去打靶的死囚犯的味道。王